

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北大荒

公告编号：2016-013

##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5 年年度报告 事后审核意见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 年 4 月 15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2016】0378 号《关于对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意见函》，现将函件全文公告如下：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本部对你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事后审核，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作进一步披露。

### 一、关于土地发包业务

1、土地发包业务的经营模式。年报披露，公司实行以统一经营管理为主导，家庭农场承包经营为基础的统分双层经营体制。公司作为土地资源的经营主体，通过对权属内的土地资源的发包经营和生产服务，统一组织、指导、管理农业生产经营活动。家庭农场、联户家庭农场等是双层经营的生产经营主体，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经营活动，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公司补充披露以下关于经营模式的内容：

（1）结合提供生产服务，统一组织、指导、管理农业生产经营活动等，说明公司在土地发包后需要承担的主要义务；

（2）请公司说明在双层经营体制下，公司统一管理农业生产经营活动与承包户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经营特点。

2、土地租金的确认及会计处理。公司土地承包采取货币地租和实物地租相结合的方式，部分农业分公司对水田采取实物地租方式发包。对于上交的水稻实物地租，参照市场价格和国家保护价格确定存货成本，以市场价格销售水稻，销售价格和水稻成本之间的差额形成销售利润。请公司补充披露以下内容，并请会

计师发表意见：

(1) 目前采取货币地租和实物地租的土地亩数以及确认地租收取方式的依据；

(2) 从土地等级、水利条件和地理位置等方面说明在实物地租方式下如何确定租户上交实物地租的数量；

(3) 采取实物地租方式收取租金时，公司确认租金收入的方式、确认时点以及销售上交实物所取得的收入及利润的会计处理方式。

3、土地发包业务的营业成本。年报显示，公司通过对权属内的土地资源的发包经营和生产服务，统一组织、指导、管理农业生产经营活动。但在公司分产品业务情况中，土地发包业务的营业成本为0，该项业务的毛利率是100%。请公司说明该项业务无营业成本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4、公司的资源优势。公司地处我国重要的商品粮生产基地，目前拥有土地总面积1296万亩，耕地面积1158万亩，具备开展家庭农场承包经营的资源优势。

(1) 请公司补充披露目前公司土地自主经营和承包经营的数量、承包户户数及户均承包土地亩数；

(2)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依靠土地承包业务中的租金收入，请公司披露目前的土地租金价格、近三年土地租金价格的变化情况以及影响土地租金价格变化的因素。

5、主要农作物产量。年报披露，公司每年可生产水稻、玉米、大豆等优质农作物140亿斤以上，2015年水稻、玉米和大豆的最高亩产分别达到944公斤、1092公斤和284公斤。

(1) 请公司分别披露2015年水稻、玉米、大豆和其他主要农作物的总产量、种植面积、平均亩产以及与可查询的全国主要粮食产区的相应农作物平均亩产的对比数据；

(2) 请公司披露2015年公司产出的农作物中，自主经营和收缴抵租的农作物数量，并说明上述数量是否包括承包农户自主经营的农作物。

6、绿色、有机农作物。公司2015年新增绿色认证面积5.16万亩，新增有机认证面积2.24万亩，目前共拥有绿色作物种植面积520.76万亩，有机作物认证面积达76.74万亩，绿色、有机作物是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公司发展战略是大力

拓展绿色有机农作物种植。请公司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 结合资源优势、科技优势等说明公司发展绿色、有机作物的优势，并说明绿色、有机作物认证的管理、认证流程以及公司为加强认证监管力度、保证绿色、有机作物的认证质量而采取的措施；

(2) 结合种植到产出的全过程，说明绿色、有机农作物与普通农作物的区别，包括但不限于种植条件、资金投入、农作物亩产、销量及销售价格等方面。

## 二、关于公司财务信息披露

7、分季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公司2015年分季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差异较大。其中，第二季度营业收入为12.51亿元，净利润4.52亿元，占全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比例分别是34.24%和68.69%。此外，公司前三季度均实现盈利，仅第四季度亏损1.76亿元。请公司结合业务特点以及营业收入的确认时点等说明第二季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高以及第四季度亏损的原因，并请公司会计师发表意见。

8、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和跌价准备。公司2015年工业和贸易业务持续亏损，但取得一定的减亏成效。其中，北大荒龙垦麦芽公司实施停产改革，2015年实现净利润-7039万元，同比减亏3106万元；北大荒纸业公司2015年实现净利润-6937万元，同比减亏2229万元；浩化分公司实现净利润-2.69亿元，同比增亏4501万元；北大荒鑫亚经贸公司实现净利-283万元，同比减亏2.24亿元。上述子公司2015年亏损都是因为计提减值或跌价准备导致，请公司列示以上子公司2015年计提减值和跌价准备的具体情况以及2014年的同期数据，并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9、公司诉讼、仲裁的会计处理。公司作为原告目前涉及近二十起诉讼、仲裁，且金额较大。请公司结合涉案金额、诉讼（仲裁）进展情况及判决执行情况分别说明公司对每一起诉讼、仲裁涉及金额所做的会计处理及依据，并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 三、关于经营风险

10、玉米临储政策变化。公司出租土地主要用于种植水稻、玉米和大豆。其中，玉米的价格因为收储政策的调整自去年开始大幅走低。近期，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和农业部联合宣布，2016年将在东北三省和内蒙古取消玉米临时收储政策，调整为“市场化收购”加“补贴”的新机制。请公司结合玉米种植面积和比

例、土地租金等情况说明玉米临储政策的变化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

11、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公司目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3.5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目前办理的进度以及预计办理完成的时间。

#### 四、其他

12、公司2016年经营目标。公司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36.53亿元，利润总额6.32亿元，生产水稻、玉米、大豆等优质农作物140亿斤以上。公司2016年计划实现营业收入33.79亿元，利润总额6亿元，粮食总产量142亿斤，请公司结合产业政策和发展战略等说明调低营业收入和利润目标的原因及合理性。

13、研发投入。公司与全国各大高校和科研院所形成合作共建关系，联合攻关提高公司农业生产整体科技水平。公司2015年研发投入146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4%。请公司补充披露本年度所进行的研发项目、研发目的、项目的进展和拟达到的目标，并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以及研发投入是否与公司发展战略相适应。

14、房地产行业信息披露。公司房地产业务现有鑫都·丽水雅苑和海拉尔天顺新城两个项目，均为2012年以前合作开发建设项目，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2.02亿元。请公司结合房地产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补充披露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房地产销售情况，包括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面积、已售或已预售面积等信息。

15、数据核实。公司在年报“期末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对鸡东县忠旺粮库26,418,810.64元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66,418,810.64元，计提比例251.41%。请公司核实上述数据是否准确。

针对前述问题，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规定要求，对于公司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之前，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特此公告。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六日